

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15日以书面通知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于2022年7月20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国际创新谷1栋A座1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本次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小龙先生召集和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《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其作为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。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2年7月20日，并同意以3.15元/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9名激励对象授予448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
2022年7月20日